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拨付的 2019 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资助款人民币 247.80 万元，补助形式为现金，补助依据详见深发【2016】7 号文、深府【2019】1 号文、深科技创新规【2019】1 号文、深科技创新规【2019】2 号文以及深科技创新规【2019】5 号文。公司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不具备可持续性。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笔补助款项已全部到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上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属于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预计将增加公司 2020 年度利润总额 247.80 万元。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述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数据产生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有关补助的政府文件
-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4 日